附件2：

西南交通大学“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”

第九期“精英人才班”学员推荐表（个人自荐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年 级 |  | 粘贴一寸免冠照片 |
| 学 院 |  | 专 业 |  | 学 号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籍 贯 |  | 手 机 |  |
| QQ |  | 微 信 |  |
| 上一学年综合成绩排名 | （名次 /专业总人数）（大四年级同学为免研综合成绩排名;研一同学暂不填写）  |
| 个人简介 |  |
| **报名条件量化表（同时提交支撑材料）** |
| **选择条件**（满足其中任意3项） | □ 1.担任团支书、班长、校院团学组织骨干（部长及以上职务）、校级学生社团骨干（负责人）。□ 2.参加社会实践及志愿服务活动并受校级及以上表彰（优秀社会实践队员、十佳志愿者、星级志愿者等优秀个人）。□ 3.获“挑战杯”、“创青春”、“互联网+”等创新创业竞赛省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。□ 4.以第一作者身份在正规期刊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1篇以及上，或以第一发明人身份申请国家发明专利1项及以上。□ 5.自主创业注册成立公司并正常运营一年以上的公司创始人或骨干。□ 6.文艺、体育活动中，获市级及以上奖励。□ 7.担任校园媒体组织主要学生骨干，或获优秀校媒记者、新媒体创新之星等校级及以上奖励，或在互联网上有较大影响力的意见领袖。□ 8.获校级及以上级别优秀个人（优秀团干部、优秀团员、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明诚奖等)一次及以上。□ 9.在思想品德方面有突出事迹获校级以上表彰：如见义勇为、拾金不昧、乐于助人等。□ 10.参加省级及以上大学生骨干培养学校学习并毕业。□ 11.在其它方面有突出事迹或专长受到国家级奖励的，经“青马工程”选拔工作组审核认定，可作为选拔条件。备注：在其它方面有突出事迹或专长受到国家级奖励的，请单列申请，附有关证明材料，经青马工程工作小组审核认定，可直接入选。 |
| 推荐人（一）意见 |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推荐人（二）意见 | 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团委意见 | （主要审核学生的报名条件的真实性）  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校团委意见 |   盖章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此表正反面打印在一张A4纸上。

（红色字体打印盖章时删除）